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8年11月4日在杭州滨江区杭州华联置业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10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出席会议董事应为9人，实际为董事8人，桂丽萍董事因公务出差授权黄小萍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公告编号为：2008—03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本公司与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互保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公告编号为：2008—033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董炳根、胡永峰、黄小萍和桂丽萍回避表决）。

三、关于终止与华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的议案。

2007年12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入股华创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拟按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1.10元的价格，以现金方式投资8,800万元认购华创证券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最终认购额按正式协议）。根据与华创证券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公司本次实际出资7,480万元认购华创证券增资股份6,800万股。由于增资扩股上报材料中部分拟入股机构不具备新审核标准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华创证券正在重新调整补充后申报，日前，经与华创证券协商，华创证券已经向本公司退回入股金7,480万元及相关

利息40.6912万元。

公司目前正在集中内部资源、资金，稳步推进和发展综合房地产业务，因产业结构调整发展需要，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终止与华创证券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本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备查文件

- 1、三鑫公司股东会决议(重组前)；
- 2、三鑫公司股东会决议(重组后)；
- 3、本公司、远东集团、滨海开发公司和华西集团四方签署的《反担保协议》；
- 4、本公司、远东集团和滨海开发公司三方签署的《关于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
- 5、根据上述决议、协议进行修改的三鑫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 十一月 五日